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4學年度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系統操作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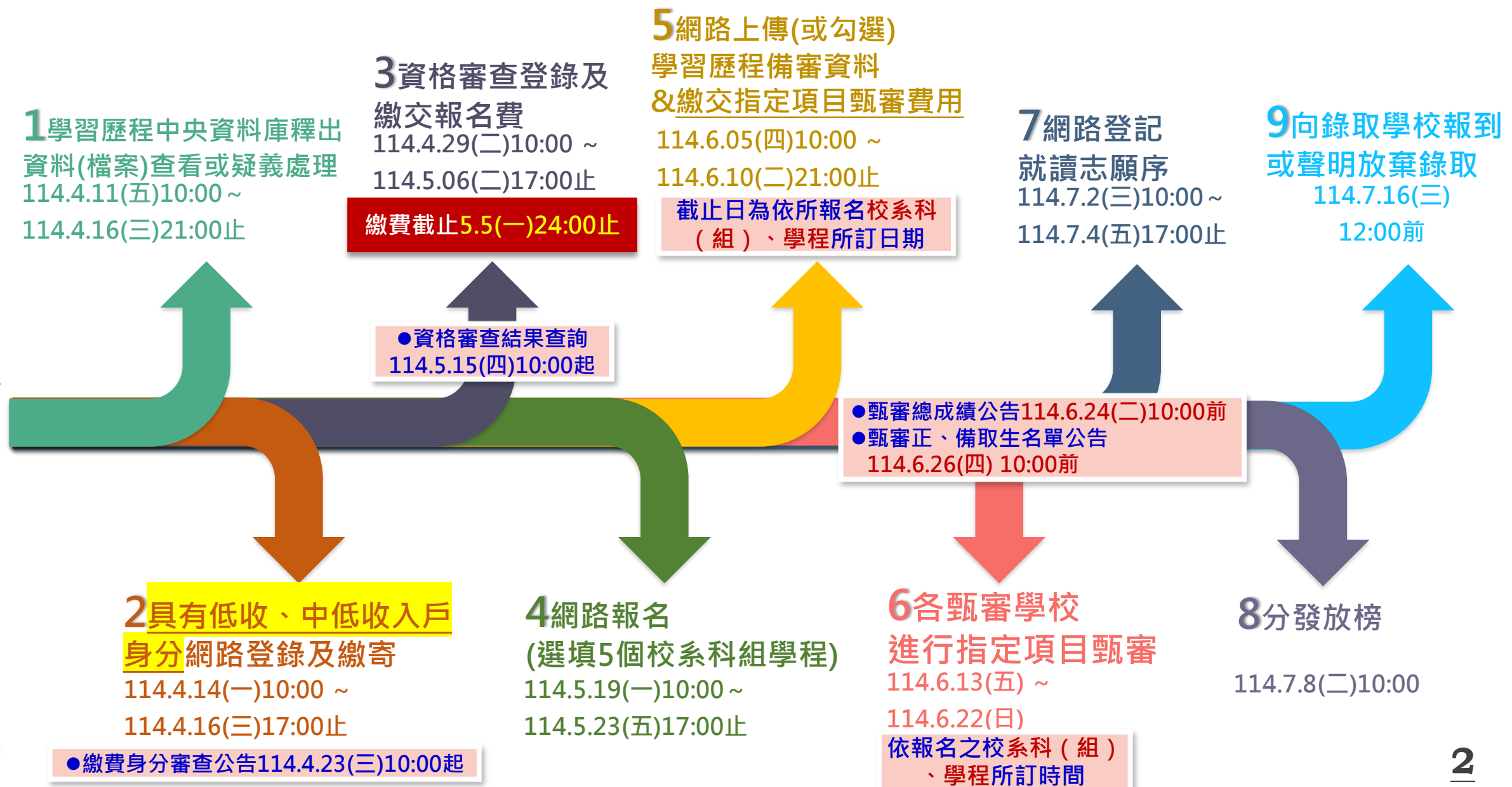


升學宣導資料

114.04.10註冊註



技
專
校
院
招
生
委
員
會
聯
合
會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資格：凡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之學生且獲得下列**競賽或證照**之一者

編號	競賽或證照名稱	編號	競賽或證照名稱
1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9	電腦鼠暨智慧輪形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 (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鼠暨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
2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10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決賽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11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北、中、南)技能競賽
4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在優勝名次以內且持有獲獎證明者)	1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註:專題組及創意組獲獎學生可就「 獲獎群別 」或「 考生畢(肄)業科 (組、學程) 歸屬群別 」擇一資格報名本招生
5	甲級/乙級技術士證		
6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證書	13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個人賽決賽
7	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	14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個人賽決賽
8	全國高中職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決賽暨國際邀請賽	15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須通過本會審查)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獲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資格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參閱本招生簡章第29、3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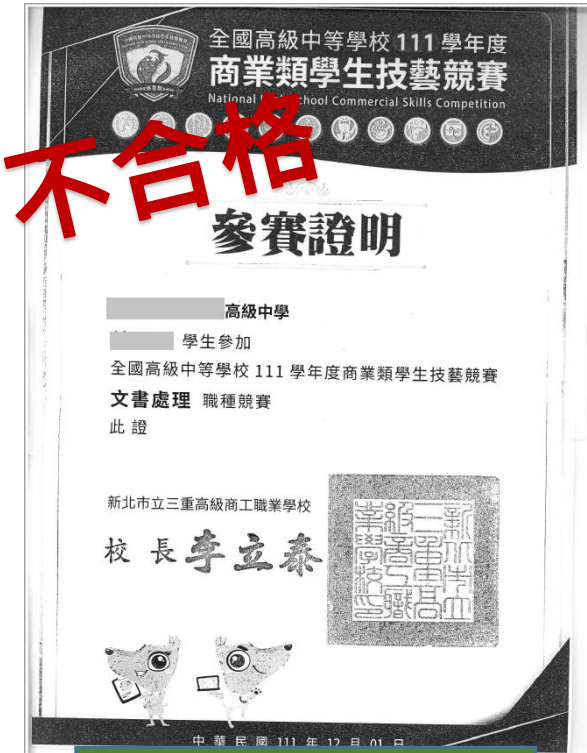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職種名稱	參賽人數
模具	36
烘焙	66

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技藝技能優良
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實施要點(附表)

參賽人數	優勝錄取人數
220人以上	76
190-219人	72
160-189人	64
140-159人	56
120-139人	50
100-119人	44
80-99人	38
70-79人	32
60-69人	28
50-59人	24
40-49人	20
30-39人	16
20-29人	12
10-19人	8
9名以下	5

依參賽人數分配優勝名次



參賽證明不符報名資格



- ⑧ 本招生由「**考生個別報名**」，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 ⑧ **4/11-4/16**「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請注意！應屆畢業生檢視各項1~4學期學習歷程檔案後，點選**正確無誤**，**確認送出後，系統即鎖定，無法修改**，請**點選確認前，務必確認各項學習歷程資料**
- ⑧ 本招生採**先繳報名費後辦理資格審查**方式(未繳交報名費、未參加或未通過資格審查者，均無法報名)
- ⑧ 本學年度採計之技藝技能競賽獲獎或證照截止日為**114年5月6日(星期二)**
- ⑧ 資格審查登錄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再次檢核所登錄各項資料、日期是否正確**，**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壹、報名資格及重要事項

⑧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完成以下「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及「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等步驟，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⑧ 考生至多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各甄審學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之系科組、學程數報名

⑧ 考生須依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繳交審查資料截止日前(各校自訂)，完成該校系科(組)、學程審查資料上傳作業並完成確認(若逾該校系科(組)、學程繳交截止日，本系統即關閉該校系科(組)、學程之審查資料上傳功能)&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交給報名之甄審學校)

⑧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上傳模式須就「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提供不同上傳模式，請考生審慎考慮

⑧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在確認送出前，上傳檔案如須更改時，可重傳修改，但須再次檢視後確認送出



⑧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必須完成「**確定送出**」，才可參加統一分發（**僅暫存志願，而未確定送出者一律不予分發**）

⑧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同時獲得**本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錄取資格者，**僅能擇一辦理報到**。獲分發之錄取生若於本招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聲明放棄**者，即無法再於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辦理報到，請分發錄取生特別注意

⑧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系統**練習版**開放時間：

- 1.繳費身分審查系統**(正式版4/14~4/16)**
114年3月27日(四) 10:00起至4.11(五)17:00止
- 2.資格審查登錄系統**(正式版4/29~5/6)**
114年3月27日(四) 10:00起至4.22(二)17:00止
- 3.報名系統-選填校系科(組) **(正式版5/19~5/23)**
114年4月24日(四) 10:00起至5.12(一)17:00止
- 4.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各校自訂)**
114年4月24日(四) 10:00起至5.28(三)21:00止
- 5.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正式版7/2~7/4)**
114年6月11日(三) 10:00起至6.25(三)17:00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4學年度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 技優甄審作業系統**
- 11.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13. 歷年資料
- 14. 聯合會首頁

到站人次：11927536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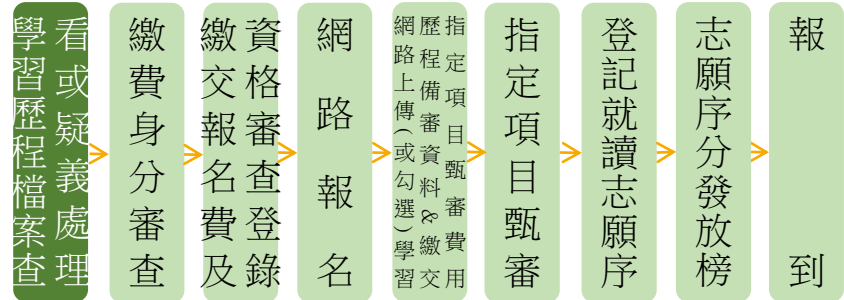
項次	技優甄審作業系統	對象	注意事項
2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係依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及登入本委員會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4.4.11(星期五)10:00起至114.4.16(星期三)21:00止。 2. 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可檢視第一～四學期；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3. 若有疑義者，須於114.4.17(星期四)中午12:00前之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本局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首次登入，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例如：身分證號：A123456789，出生年月日：940101，預設通行碼67890101)，登入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繳費身分審查系統【練習版】	欲參加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練習使用	練習版開放時間：114.3.27(星期四)10:00起至114.4.11(星期五)17:00止。 ※練習期間，一律使用測試帳號資料登入。所有練習操作過程均不儲存，所有的列印表件為系統預設資料樣張，僅提供參考識別，請多加利用。
3	繳費身分審查系統	具有114年度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欲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參加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無114年度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無須登入)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4.4.14(星期一)10:00起至114.4.16(星期三)17:00止。 ※請注意最後一日僅開放至17:00，系統關閉後，僅提供收件查詢功能【列印功能保留至114.4.16(星期三)24:00止】。 2. 考生須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本系統登錄繳費身分。※通行碼務必自行妥善保存。 3. 確定送出後，由系統列印收件封面、證明文件黏貼單，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審查。 4. 經審查通過，始享有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 5. 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繳費身分繳費。
4	繳費身分審查系統	參加繳費身分審查之所有考生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4.4.23(星期三)10:00起開放查詢。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貳、考生作業系統說明

學習歷程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

系統開放時間：114.4.11(五)10:00-4.16(三)21:00止



- ⑧ 對象：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 ⑧ 首次進入系統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⑧ 檢視並核對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資料
 - ✓ 考生為**應屆畢業生**，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 ✓ 考生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生**，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 ⑧ 如有疑義者，**務必**於**114年4月17日(四)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並告知有疑義項目資料**
- ⑧ 就讀學校接獲所屬學生反映後，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細」之規範，於3日內查明，並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辦理更正
- ⑧ **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學習歷程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 注意事項**
1. 本查看系統之「身分證號」及「出生年月日」，以就讀高級中等學校上傳所屬具有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之識別資料為限，**非屬識別資料者無法查看**；首次使用，通行碼預設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考生進入系統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2. 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須於 **114 年 4 月 11 日 10:00 (星期五) 起至 114 年 4 月 16 日 21:00 (星期三) 止**，登入本委員會網站「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本委員會所取得之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3. 如有疑義者，須於**114 年 4 月 17 日 12:00 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已於 **114 年 3 月 12 日至 3 月 19 日**，登入本委員會「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填報個人識別資料且確認送出，始能登入查看系統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若未於上述時間登錄識別資料之非應屆考生，可於第二階段「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5. 非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逕向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洽詢。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驗證碼

預設通行碼考生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數字

19344

重新產生驗證碼

登入

通行碼(首次登入，預設通行碼為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Step1 首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首次登入請修改通行碼

輸入原通行碼

.....

(請輸入考生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數字)

輸入新通行碼

.....

(請輸入英數字混合8碼~12碼)

確認新通行碼

.....

(請再輸入一次新通行碼)

確定送出

重新填寫

Step2 列印留存通行碼確認單

首次登入請修改通行碼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列印通行碼

回登入畫面

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下載「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PDF檔)」自行留存

學習歷程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

Step3
登入查看系統並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閱讀注意事項」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 (檔案) 查看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注意事項

- 1. 本查看系統之「身分證號」及「出生年月日」，以就讀高級中等學校上傳所屬具有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之識別資料為限，**非屬識別資料者無法查看；首次使用，通行碼預設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考生進入系統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2. 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須於 **114 年 4 月 11 日 10:00 (星期五) 起至 114 年 4 月 16 日 21:00 (星期三) 止**，登入本委員會網站「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本委員會所取得之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 3. 如有疑義者，須於**114 年 4 月 17 日 12:00 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 4. 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已於 **114 年 3 月 12 日至 3 月 19 日**，登入本委員會「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填報個人識別資料且確認送出，始能登入查看系統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若未於上述時間登錄識別資料之非應屆考生，可於第二階段「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 5. 非屬本系統識別資料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逕向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洽詢。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7碼，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0940101。

通行碼 ☒ 預設通行碼考生身分證號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數字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驗證碼

00530

登入

通行碼(輸入您已設定的通行碼)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 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2.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代為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適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3.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 4.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競賽得獎或證照資料、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畢(肄)業狀況、修課類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班級、畢(肄)業年月、修課紀錄或在學學業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等。
- 5.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 6.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開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之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 7.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閱讀注意事項

- ※注意事項：
-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4 年 4 月 11 日 10:00 (星期五) 起至 114 年 4 月 16 日 21:00 (星期三) 止**。
 - 2. 為避免於截止日上網，因網路流量壅塞，請考生儘早完成檢視並核對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之檔案資料。
 - 3. 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於本系統檢視之資料，如有疑義者，須於 **114 年 4 月 17 日 12:00 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就讀學校接獲所屬學生反映後，應儘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確」之規範，於3日內查明，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須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機關單位規定辦理更正，以維護考生甄審權益。
 - 4. 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惟於當年就讀高三下已完成檢視並核對，無須辦理疑義處理。
 - 5. 逾期或未依本招生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

確定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學習歷程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

Step4 檢視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出資料(檔案)

◆請先依序檢視「A.修課紀錄」、「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C.多元表現」各項目證明文件檔案資料

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碼: 姓名: 就讀學校: 市立 **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

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

-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有疑義
-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正確無誤

確認儲存

A.修課紀錄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檢視
A0001	修課紀錄	一、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檢視並核對第1~4學期修課紀錄；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檢視第1~6學期修課紀錄。 二、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如有疑義者，須於 114 年 4 月 17 日 12:00 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若為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考生，惟於當年就讀高三下已完成檢視並核對，無須辦理疑義處理。 三、逾期或未依本招生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四、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提供之修課紀錄，包含各學期修習科目之學業成績(含補考成績)、重修成績、補修成績、重讀成績、抵免成績及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其中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不計入重修、補修及抵免後之成績。	預覽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B-1.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像檔案
B1001	112-2 瓦斯器具裝修實習	1.熱水器機台故障點排除 2.可換管切割與銲合 3.排氣管裝設 4.熱水器安裝	PDF	
B1002	112-1 下水道配管實習	這是我在重疊合深度的照片	JPEG	
B1003	113-1 機械製圖實習	這是我機械基礎製圖的學習成果，雖然我開始的能力並沒有很好，但我有透過後天的能力把它補回來。	PDF	
B1004	112-1 下水道配管實習	1.管材加工 (1)雨、污水管判別 (2)管材辨識 (3)配管箱定位 (4)管材切割 (5)管段加工 2.管路安裝 (1)組裝塑膠配管箱 (2)單件組合 (3)裝置連接 (4)管路固定	PDF	
B1005	113-1 瓦斯器具裝修實習	在放熱水器上架	JPG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校別	校名	課程名稱	證明文件	影像檔案
B2001	108-2 物理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2	109-1 國語文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3	110-2 公民與社會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4	109-1 機械力學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5	109-2 體育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6	108-2 機械材料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7	108-1 音樂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B2008	109-2 國語文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C.多元表現

校別	校名	課程名稱	證明文件	影像檔案	其他說明
C0001	資興 熱心服務	2021/06/30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C0002	台灣區高中數學競賽(TNML)	2017/08/20	歷年來此項數學競賽在各校中亦引起了一股數學熱潮，展現此項比賽已獲得廣大教師、也確實帶動了國內數學教學的風氣，進而開發學生數學潛能發展，達到推廣中學數學教育的目的。	PDF	
C0003	(WET)Written English for Tourism(觀光英文寫作)	2020/05/20	參加這個比賽，想把學校所學展現出來，也透過這個比賽，讓我了解自己技能的程度，檢定內容：聽懂心聲競賽，讓學生從中學到心靈技能，以及面對檢定考試下的壓力與處理。	PDF	
C0004	圖書志工【台中市立圖書館】	2021/10/16	利用課餘時間，對此機構服務，藉由服務來培養服務熱忱的人，期許自己已用之社會也要回饋社會。服務內容：1.自動圖書及分檢系統使用指導 2.協助圖書整理作業 3.圖書附片光碟片之整理 4.讀者諮詢服務 5.協助讀者領取預約書 6.其他立定事項	PDF	
C0005	醫院服務台志工【台北市私立永年社會福利服務基金會】	2021/05/25	利用課餘時間，對此機構服務，藉由服務來培養服務熱忱的人，期許自己已用之社會也要回饋社會。服務內容：用服務大眾、回饋社會的行動去展現服務熱忱的人，以服務熱忱助人、老人福利為目的。	PDF	
C0006	108-2 野外求生課程【自願課】		透過這個單位，讓我從應用課堂知識到實際運作，這些活動訓練的很用心，我學習到很多，利用校外活動，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並在此過程中，從中發現問題並尋求解決方法，主題為：探索。	PDF	
C0007	組員【美光公司資訊部】	2022/01/20	透過在企業的學習，我學習到一個企業的架構，從基礎到上面所有人員都必須由基礎的架構開始，以便讓企業方是有最大獲利的，且我發現企業的形象也要透過外觀活動來維持，讓更多人知道企業在做的。	PDF	
C0008	實習生【廣南順法教師】	2021/01/20	透過在企業的學習，我學習到一個企業的架構，從基礎到上面所有人員都必須由基礎的架構開始，以便讓企業方是有最大獲利的，且我發現企業的形象也要透過外觀活動來維持，讓更多人知道企業在做的。	PDF	
C0009	微風往事	2020/03/20	自我完成這個作品主題，課餘外的休閒藝術，讓自己沉浸在畫畫的氣氛中，透過主題凸顯台灣在地藝術，透過課外活動，以藝術作品呈現，激發學生創作藝術才能，主題：永年。	PDF	
C0010	母親【OO高中美術社】	2021/05/20	自我完成這個作品主題，課餘外的作品，以文字或繪畫去抒發自己的想法，透過此方式也能與反映社會現象，與人們達到共鳴，透過課外活動，以藝術作品呈現，激發學生創作藝術才能，主題：母親。	PDF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學習歷程檔案查看或疑義處理

Step5 檢視完成確認儲存

- ◆各項證明文件皆檢視完成後，請至頁面上方【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區，選擇檢視確認選項鈕(有疑義或正確無誤)，並點選**確認儲存**，即可點選頁面上方登出鈕

考生請注意！點選 **正確無誤**，確認儲存 確認送出後，**系統即鎖定，無法修改**，請點選確認前，務必確認各項學習歷程資料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登出

3

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碼: 姓名: 就讀學校: 市立 (日間部)

考生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檢視確認(點選)

1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有疑義**

☒經本人檢視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資料 **正確無誤**

2

確認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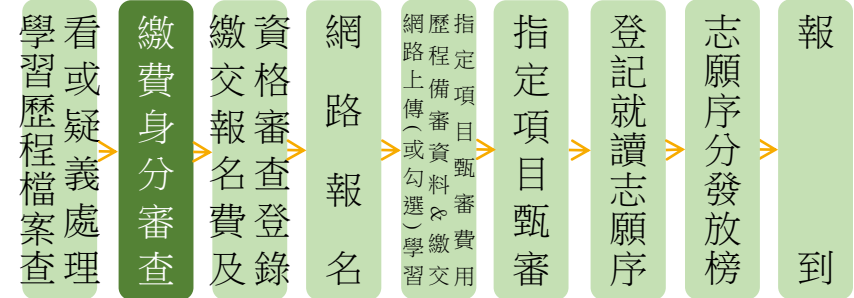
檢視各項目學習歷程檔案文件後，確認選項鈕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系統開放時間：114.4.14(一)10:00-4.16(三)17:00止



- ◆ 欲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參加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之考生
- ◆ 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首次進入系統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 **114.4.16(三)17:00前**登錄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資料
- ◆ **114.4.16(三)前以限時掛號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
- ◆ 繳費身分審查結果於114.4.23(三)10:00起公告
- ◆ 本項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減免身分有關，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1 首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2.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請使用已設定之通行碼登入，通行碼遺失者，才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與健保卡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採先繳報名費後辦理資格審查方式，所有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報名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應於本系統開放時間：114.04.14 (星期一) 10:00 起至 114.04.16 (星期三) 17:00，進入本系統完成繳費身分登錄並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享有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5.	繳費身分審查結果將於114.04.23 (星期三) 10:00起於本系統提供查詢：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資格有關，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通過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審查之考生，請依招生簡章日程及相關規定完成後續繳費、資格審查及報名作業。

※考生若不具「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繳費身分者，不須辦理繳費身分審查，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所有考生，請於114.04.29 (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5 (星期一)24:00 止繳交報名費，並於114.04.29 (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6 (星期二) 17:00 止辦理資格審查登錄，及於114.05.06 (星期二)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資格審查資料。

1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6碼。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940101。
通行碼：	顯示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251652
進入繳費身分審查系統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

設定通行碼	
考生姓名：	須與報名資料一致，送出後不得更改；無法繕打之罕見字以半型*取代。
身分證號：	以半型英數輸入，送出後不得更改，請仔細填寫；持居留證者請填寫居留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請輸入民國年月日，例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940101。
電子信箱：	請填寫招生期間可聯絡電子信箱。無電子信箱請輸入@。
請設定通行碼：	顯示 通行碼長度為8~12個字元，須包含英文(大小寫不限)及數字。
再輸入一次通行碼：	顯示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555669

※如非法使用其他考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請注意：通行碼僅允許設定1次，一旦送出即不得更改，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送出。

※通行碼送出後請先列印或儲存，並務必妥善保存；遺失限補發1次，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

送出通行碼

清除重設

務必檢視輸入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確定無誤後，點選**送出通行碼**鈕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2 列印留存通行碼確認單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注意事項

-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列印通行碼留存

回登入畫面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樣張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您於網路報名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通行碼如下，此通行碼須用於本招生所有系統，請務必妥善保存：

通行碼
[]

樣張

【注意事項】

-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通行碼，方可進行查詢及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
- 2. 本通行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3. 通行碼限設定1次。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本委員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設定完成送出通行碼後，請考生務必列印通行碼留存。離開通行碼設定頁面，即不得再行列印通行碼，請考生特別注意！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 Step3 登入繳費身分審查系統並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注意事項

1.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2.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請使用已設定之通行碼登入，通行碼遺失者，才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與健保卡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採先繳報名費後辦理資格審查方式，所有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報名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應於本系統開放時間：114.04.14(星期一) 10:00 起至 114.04.16(星期三) 17:00，進入本系統完成繳費身分登錄並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享有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5. 繳費身分審查結果將於114.04.23(星期三) 10:00起於本系統提供查詢；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資格有關，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通過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審查之考生，請依招生簡章日程及相關規定完成後續繳費、資格審查及報名作業。

※考生若不具「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繳費身分者，不須辦理繳費身分審查，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所有考生，請於114.04.29(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5(星期一)24:00 止繳交報名費，並於114.04.29(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6(星期二) 17:00 止辦理資格審查登錄，及於114.05.06(星期二)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資格審查資料。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共6碼。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940101

通行碼：

顯示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請輸入下方數字

337976

進入繳費身分審查系統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一、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二、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三、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高中職入學年、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學校型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班級、畢(肄)業年月、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職種(類)、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與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等(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

四、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五、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之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六、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4 詳閱登錄資料注意事項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輸入相關資料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審查資料	5.查詢收件狀態與審查結果
-------	----------	----------	----------	----------	---------------

登錄資料注意事項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4.04.14 (星期一) 10:00 起至 114.04.16 (星期三) 17:00 止。系統關閉後，僅保留列印及收件查詢功能。
2.	為避免系統關閉當日網路壅塞，請考生提早作業。
3.	考生完成繳費身分登錄及確定送出作業後，務必從系統列印證件黏貼單及寄件封面，並備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於114.04.16 (星期三)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審查。
4.	繳費身分審查結果將於114.04.23 (星期三) 10:00起於本系統提供查詢；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資格有關，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通過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審查之考生，請依招生簡章日程及相關規定完成後續繳費、資格審查及報名作業。
☒	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
同意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請考生詳閱登錄資料注意事項，閱讀完畢並勾選「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後，按下**同意**按鈕，繼續登錄作業，不同意則返回首頁。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5 選擇繳費身分及輸入相關資料

- 報名程序：
- 1.閱讀注意事項
 - 2.輸入相關資料
 - 3.確定送出作業
 - 4.列印審查資料
 - 5.查詢收件狀態與審查結果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繳費身分資料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信箱：

性別：☒男 ☐女

繳費身分：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 所有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報名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應於本系統開放時間：114.04.14 (星期一) 10:00起至114.04.16 (星期三) 17:00止，進入本系統完成繳費身分登錄並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繳交證明文件影本方式說明請詳閱招生簡章第25-26頁。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郵遞區號： [郵遞區號查詢](#)

通訊地址：

※ 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
※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以*代替，並下載填寫這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範例：0939000000。

畢業(肄)業學校：

新北市

工商

※ 請選擇畢業(肄)業學校縣市後，再點選畢業(肄)業學校(參閱簡章附錄十五填寫)。

驗證碼：

443770

下一步(儲存) 登出

請考生選擇欲申請之繳費身分並填寫相關資料

務必檢視輸入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確定無誤後，點選下一步(儲存)鈕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6 資料確定送出(1/2)

使用者：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輸入相關資料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審查資料	5.查詢收件狀態與審查結果
-------	----------	----------	----------	----------	---------------

資料若需要修改，請按修改

您目前尚未確定送出資料，請核對下列繳費身分審查資料，並可點選「修改」按鈕進行修改。

修改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繳費身分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9
考生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郵遞區號：		畢(肄)業學校：	工商
電子信箱：	@gmail.com	繳費註記：	中低收入戶
通訊地址：	8號		

本系統將於114.04.16 (星期三) 17:00關閉。若登錄資料確實無誤，請務必完成確定送出才能列印申請表件。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登出
-----------------	-----------

若資料確認無誤，按下『我要進行確定送出』按鈕，將會出現最後確認訊息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6 資料確定送出(2/2)

考生必須完成「我要進行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申請表件，並請將相關證明文件於114.4.16(三)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出才算完成繳費身分審查申請

使用者：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輸入相關資料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審查資料

5.查詢收件狀態與審查結果

您目前尚未確定送出資料，請核對下列繳費身分

修改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繳費身分資料

身分證號：		性別：	
考生姓名：		手機號碼：	
聯絡電話：		畢(肄)業學校：	工商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中低收入戶
電子信箱：	@gmail.com		
通訊地址：	8號		

注意！繳費身分審查資料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

確定

取消

點選『確定』按鈕，將不得再修改資料，請仔細確認後再送出。

本系統將於114.04.16 (星期三) 17:00關閉。若登錄資料確實無誤，請務必完成確定送出才能列印申請表件。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登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7 申請表件列印

使用者：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輸入相關資料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審查資料

5.查詢收件狀態與
審查結果

請列印下列表件並備齊審查文件裝袋，於 **114.04.16 (星期三)**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完成繳費身分審查申請

【必繳】	封面自行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製作資料袋。	信封封面
【必繳】	1.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 2.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係指經報名考生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應分別繳交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於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3.所繳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4.清寒證明，非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不符報名費減免規定。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考生必須自行下載
列印申請表件並在
114.4.16(三)前
寄出資料

◎ 114.04.23 (星期三) 10:00起於本系統提供繳費身分審查結果查詢。

◎ 通過中低收入戶繳費身分審查考生，請於 114.04.29 (星期二) 10:00起至 114.05.05 (星期一)24: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登錄系統」取得個別繳款帳號並進行繳費，完成繳費後請再登入「資格審查登錄系統」登錄資格審查相關資料並繳寄資料至本委員會，逾期未繳費、未完成登錄資料或未繳寄審查文件者視同放棄報名。

◎ 本委員會審查通過之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請直接進行登錄資格審查資料及繳寄資料作業，逾期未完成登錄資料或未繳寄審查文件者視同放棄報名。

注意事項：

登錄系統開放時間為114.04.29 (星期二) 10:00起至114.05.06 (星期二) 17:00止【報名費繳費截止日期：114.05.05 (星期一)24:00止】。

建議於寄件1-2日後，
登入本系統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收件狀態

登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8 相關表件(樣張)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樣張

審查序號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	1 2
申請繳費身分		中低收入戶			
貼妥主管機關審核認定有效之相關證明文件 證明文件黏貼處 (證明文件影本超出黏貼範圍時，請縮印)					

製表日期：2025/4/14

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樣張)

※請將此頁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14年4月16日(星期三)止(郵戳為憑)]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繳費身分審查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考生填寫聯絡電話**

地址： 8號

檢附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說明：★為必繳資料，▲為需繳交者才須繳交，□請考生務必依繳寄資料確實檢核並勾選)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勾選」確認證明文件已黏貼並將黏貼表放入信封袋內

收件單位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收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kill

此處朝信封封口黏貼

信封封面(樣張)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費身分審查登錄系統

Step9 收件狀態查詢

使用者：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輸入相關資料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審查資料	5.查詢收件狀態與審查結果
-------	----------	----------	----------	----------	---------------

項目	收件狀態
繳費身分審查收件狀態	尚未收件

審查結果	繳費身分	審查結果

考生寄出資料1-2日後
登入系統查詢本委員會收件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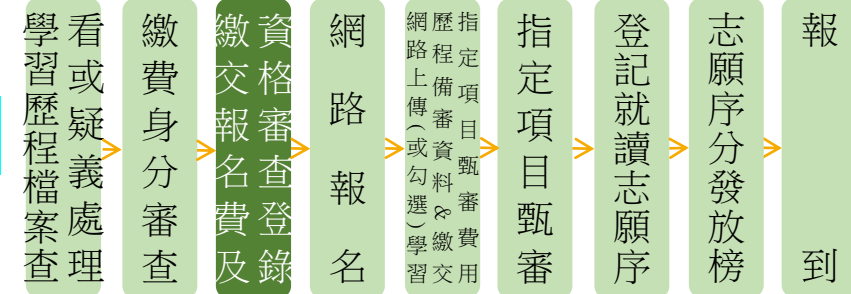
列印審查資料

登出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114.5.5(一)24:00前一定要繳交報名費

系統開放時間：114.4.29(二)10:00-5.6(二)17:00止



- ◆ 首次進入系統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 **114.5.5(一)24:00前繳交報名費(跨行匯款15:30前)**，依系統產生帳號至金融機構繳交，不可合併繳費！
- ◆ **114.5.6(二)17:00前**登錄資格審查資料並檢核所登錄資料、日期是否正確及確認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 ◆ **114.5.6(二)前**，以**限時掛號繳寄紙本**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
- ◆ **114.5.15(四)10:00起**公告資格審查結果**(含優待加分比率)**



貳、考生作業系統說明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1 首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 所有參加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應於 **114.04.29 (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5 (星期一)24:00止**，進入本系統取得報名費繳款帳號並完成報名費繳交，繳費成功後於 **114.05.06 (星期二) 17:00前** 再進入本系統進行資格登錄並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未繳交報名費或未參加資格審查者，一律不得報名本入學招生。
- 考生於繳費完成 2 小時後，請重新登入系統。若繳費成功 (含低收入戶考生)，系統將直接到資格審查登錄頁面。若系統未呈現資格審查登錄頁面，表示繳費尚未成功：請考生持繳款收執聯(收據)到原繳款金融單位洽詢，或檢視ATM交易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考生如因個人因素未能於114.05.05 (星期一)24:00前，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參加本入學招生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 凡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之學生，並符合簡章所訂之「適合甄審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技術士職種(類)及專技普考類科」者均可報考技優甄審。已獲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或其他招生管道錄取且報到(或已取得入學資格)之考生，不得再報名本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報名資格。
- 曾參加本學年度前之各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並獲分發之錄取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報名及錄取入學資格。
- 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各組獲獎學生，均可就「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資格報名本招生。
- 資格審查結果將於 **114.05.15 (星期四) 10:00起** 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務必登入報名系統，依簡章規定及系統說明完成報名作業。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6碼。如民國96年1月1日，則輸入960101。
通行碼：	顯示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顯示 請輸入下方數字

※若考生已於「**繳費身分審查系統**」設定過通行碼者，則無須再行設定，直接登入系統即可。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注意事項

-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設定通行碼

考生姓名：		須與報名資料一致，送出後不得更改；無法繕打之罕見字以半型*取代。
身分證號：		以半型英數輸入，送出後不得更改，請仔細填寫；持居留證者請填寫居留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請輸入民國年月日，例如民國96年1月1日，則輸入960101。
電子信箱：		請填寫招生期間可聯絡電子信箱。無電子信箱請輸入@。
請設定通行碼：	顯示	通行碼長度為8~12個字元，須包含英文(大小寫不限)及數字。
再輸入一次通行碼：	顯示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 ※如非法使用其他考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 ※請注意：通行碼僅允許設定1次，一旦送出即不得更改，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送出。
- ※通行碼送出後請先列印或儲存，並務必妥善保存：遺失限補發1次，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

務必檢視輸入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確定無誤後，點選**送出通行碼**鈕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2 列印通行碼留存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列印通行碼留存 回登入畫面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樣張

考生姓名：陳

身分證號：H

您於網路報名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通行碼如下，請務必妥善保存：

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通行碼，方可進行查詢及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
2. 本通行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通行碼限設定1次。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本委員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列印or拍照

※考生務必列印通行碼留存。離開通行碼設定頁面，即不得再行列印通行碼，請考生特別注意！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3 進入資格審查登錄系統

- 所有參加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考生，應於 **114.04.29 (星期二) 10:00 起至114.05.05 (星期一)24:00止**，進入本系統取得報名費繳款帳號並完成報名費繳交，繳費成功後於 **114.05.06 (星期二) 17:00前** 再進入本系統進行資格登錄並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未繳交報名費或未參加資格審查者，一律不得報名本入學招生。**
- 考生於繳費完成 2小時後，請重新登入系統。若繳費成功(含低收入戶考生)，系統將直接到資格審查登錄頁面。若系統未呈現資格審查登錄頁面，表示繳費尚未成功：請考生持繳款收執聯(收據)到原繳款金融單位洽詢，或檢視ATM交易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考生如因個人因素未能於**114.05.05 (星期一)24:00前**，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參加本入學招生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 凡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之學生，並符合簡章所訂之「適合甄審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技術士職種(類)及專技普考類科」者均可報考技優甄審。已獲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或其他招生管道錄取且報到(或已取得入學資格)之考生，不得再報名本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報名資格。
- 曾參加本學年度前之各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並獲分發之錄取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報名及錄取入學資格。
- 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各組獲獎學生，均可就「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資格報名本招生。
- 資格審查結果將於 **114.05.15 (星期四) 10:00起** 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務必登入報名系統，依簡章規定及系統說明完成報名作業。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H2
出生年月日	9 共6碼。如民國96年1月1日，則輸入960101。
通行碼	 顯示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243074 請輸入下方數字

點選『**進入資格審查登錄系統**』

系統將會自動檢核下列項目：

- 1.檢核輸入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
- 2.檢核是否已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4 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 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一、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二、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三、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高中職入學年、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學校型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班級、畢(肄)業年月、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職種(類)、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與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等(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

四、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五、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之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六、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5 詳閱登錄資料注意事項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登錄資料注意事項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4.04.29 (星期二) 10:00 起至 114.05.06 (星期二) 17:00 止。系統關閉後，僅保留列印及收件查詢功能。
 2. 為避免系統關閉當日網路壅塞，請考生提早作業。
 3. 考生應於114.04.29 (星期二) 10:00起至114.05.05 (星期一)24:00止，進入本系統取得報名費繳款帳號並完成報名費繳交，繳費成功後再進入本系統進行資格登錄。
 4. 同時符合多項技藝技能優良甄審資格者，限選擇1項參加甄審。完成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或重新登錄資格，請考生特別留意。
 5.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須於本作業系統確認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至本委員會，始能於本招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若為具有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考生，系統顯示非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須於114.05.06 (星期二) 17:00前向本委員會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即不具有前揭各項使用權益，其後不得再要求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6. 考生完成資格(競賽證照及基本資料)登錄及確定送出作業後，務必從系統列印申請表及寄件封面，並備齊審查文件，於114.05.06 (星期二) 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審查。
 7. 本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採計之競賽或證照截止日為114.05.06 (星期二)，未登錄資格或未繳寄審查文件者，視同放棄參加本招生，考生不得異議。
- ☒ 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

同意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請考生詳閱登錄資料注意事項，閱讀完畢並勾選「本人已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後，按下同意按鈕，繼續登錄作業，不同意則返回首頁。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6 查詢繳款帳號(一般生、中低收入戶生)(1/2)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	----------	----------	---------------	----------	----------	----------	----------

身分證號：H225 考生姓名：陳 繳費註記：一般生

您目前尚未完成報名費繳交。

請務必於 114.05.05 (星期一)24:00 前完成繳費，否則視同放棄報名。

入帳(受款)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004-0451)

繳款帳號：34

繳款金額：新臺幣 200元整

收款人(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時間：114.04.29 (星期二) 10:00起 至 114.05.05 (星期一)24:00

注意事項：
1. 繳款手續費用由考生自行負擔。
2. 金融機構上班時間為 9:00起至15:30止；ATM轉帳 24小時均可繳費。

此繳款帳號僅限您本人使用，不可與他人合併繳費。

繳費方法及地點

有關匯款須注意之事項請詳閱附錄二「報名費繳費方式及匯款注意事項」，如因個人因素致繳費未完成而造成無法參加本入學，其後果由考生自負。

繳費方式有下列三種，請考生自行擇一方式辦理：

方式一：持具轉帳功能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及網路ATM(每日24小時)轉帳繳費

方式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下載臺灣銀行繳費單(PDF格式)

方式三：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臺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為確保考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4.05.05 (星期一)】15:30之後不得以郵局匯款繳費；【15:30之後，限以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避免因郵局隔日處理匯款超過繳費期限而影響報名結果。

注意事項：

- ◎ 報名費繳款截止時間為 114.05.05 (星期一)24:00止。逾期未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 ◎ 提醒您於繳款2小時後，務必在114.05.06 (星期二) 17:00前重新登入系統登錄資格審查資料。逾期未完成資格審查登錄者，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 ◎ 若系統未進入資格審查登錄頁面，表示您尚未繳款或尚未入帳，請儘速確認您的繳費狀態。

列印本頁

登出

此繳款帳號每人不相同，請勿合併繳款

繳費方式有下列3種，
請考生自行擇一方式辦理：

※方式一：

持具轉帳功能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款

※方式二：

持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

※方式三：

持繳費單至各金融機構櫃檯辦理跨行匯款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6 臺灣銀行繳費單(一般生、中低收入戶生)(樣張) (2/2)

樣張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第一聯：繳款人收執聯
製表日期：民國114年4月29日

繳款人	陳	連絡電話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
報名費	200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民國114年5月5日
應繳金額合計	NT\$ 20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貳佰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	轉帳金額：	200	元整

繳費期限 **114年5月5日24:00前**
(跨行匯款15:30前)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第二聯：銷帳聯
製表日期：民國114年4月29日

繳款人	陳	連絡電話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
報名費	200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民國114年5月5日
應繳金額合計	NT\$ 20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貳佰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	轉帳金額：	200	元整

※低收入戶考生無須繳費，
可直接進行資格審查資料登錄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第三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製表日期：民國114年4月29日

繳款人	陳	連絡電話		便利商店專用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貳佰元 整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分行交易	G6101	代收類別	134511	
銷帳編號	34	應繳金額	200	郵局專用
認購碼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郵局繳費
製表	記帳	會計	主管	
多利用各銀行網路 ATM、自動櫃員機(ATM)、各網路銀行轉帳，本行存戶使用本行設備免轉帳手續費。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轉帳金額： 200 元整 ※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及聯絡電話，以便有問題時聯絡之用。繳費後約 2 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集聯報名學校免繳手續費，考生個別報名須繳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				

報名費\$200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7 輸入競賽證照資料(1/3)**

- 報名程序：
- 1. 閱讀注意事項
 - 2. 查詢繳款帳號
 - 3. 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 4. 輸入基本資料
 - 5. 確定送出作業
 - 6. 列印審查資料
 - 7. 查詢收件狀態

請點選持有之競賽/證照/及格證書之職種(類別)、名稱、優勝名次等級等相關資料後點選下一步

競賽/證照種類：☒ 技術士 ☐ 競賽或展覽 ☐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參加亞洲技能競賽，且取得該競賽各職類優勝名次者，可準同國際技能競賽獲獎或正備取國手資格及依優勝名次辦理其優待加分比例參加本招生。
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獲優勝名次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原競賽「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智慧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於2020年第16屆競賽名稱修正為「電腦智慧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持有原競賽或新競賽名稱獲獎證明之考生，競賽名稱均請依「電腦智慧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填。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各組獲獎學生，均可就「獲獎群別」或「考生單(肆)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資格報名本招生。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乙級技術士證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19100印前製程
競賽/證照職種(類)以字數遞增排序
1. 持有「乙級技術士證」及「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者，其優待加分比例依各職類所對應之招生類別相關度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8%、4%，(相關度請參閱簡章3-24頁「適合甄審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技術士證職種(類)及專技普考類科對照表」)
2. 持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獲獎學生，此處請就「獲獎群別」或「考生單(肆)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群別作為資格審查登錄，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報名考生單(肆)業科(組、學程)別代遞表)
3. 技術士考生若持有甲種電匠(經濟部核發)請選擇00700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乙級。
4. 國際技能競賽限由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遴選出國比賽者才認列。
5. 持「單一級」之技術士證者僅限一般手工電銲、氣銲、氬氣銲電銲及半自動電銲等4個職種，以乙級報名；並填寫簡章附錄三切結書，連同報名資料寄至本委員會。
民國113年02月22日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1. 考生於高級中等學校入學前取得之國民中學教育階段競賽優勝和證照之考生，不適用本入學。
2. 技術士證發證(照)日期一律填證照上之「生效日期」。
3. 若還沒拿到證照，請務必繳寄簡章附錄三切結書及檢附學科、術科測驗成績及格通知單影本，發證日期請選擇114年1月1日。
4. 若只到年，請選擇該年的1月1日，只到月份，則選擇當月1日。
入學年月：民國111年09月
畢(肄)業年月：民國114年06月

下一步(儲存) 登出

持有「乙級技術士證」者，其優待加分比率，依各職類所對應之招生類別相關度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8%、4%**



以「**技術士證**」資格報名考生，此項日期請依技術士證上之**生效日期**填選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7 輸入競賽證照資料(2/3)

- 報名程序：
- 1. 閱讀注意事項
 - 2. 查詢繳款帳號
 - 3. 輸入競賽證照或資格證書
 - 4. 輸入基本資料
 - 5. 確定送出作業
 - 6. 列印審查資料
 - 7. 查詢收件狀態

請點選持有之競賽/證照/資格證書之職種(類別)、名稱、優勝名次等級等相關資料後點選下一步

競賽/證照種類：☐ 技術 ☒ 競賽或展覽 ☐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第1名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電機與電子群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 114 年 05 月 04 日

入學年月：民國 111 年 09 月

畢(肄)業年月：民國 114 年 06 月

下一步(儲存) 登出

❗ 非參賽就讀群別考生請注意！

選擇「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將出現提示訊息告知考生

注意！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獲獎學生可就「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資格報名。

確定

考生可點選下載「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代碼表」，查詢所屬群別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7 輸入競賽證照資料(3/3)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請點選持有之競賽/證照/及格證書之職種(類別)、名稱、優勝名次等級等相關資料後點選下一步

競賽/證照種類：

☐技術士 ☐競賽或展覽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證書

參加亞洲技能競賽，且取得該競賽各職類優勝名次者，可準同國際技能競賽獲獎或正備取國手資格及依優勝名次辦理其優待加分比例參加本招生。
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獲優勝名次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原競賽「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智慧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於2020年第16屆競賽名稱修正為「電腦智慧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持有原競賽或新競賽名稱獲獎證明之考生，競賽名稱均請依「電腦智慧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選擇。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各組獲獎學生，均可就「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資格報名本招生。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專技普考

競賽/證照職種(類別)/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地政士

地政士

記帳士

驗光生

領隊人員

導遊人員

消防設備士

不動產經紀人

專責報關人員

一般保險公證人

人身保險代理人

人身保險經紀人

海事保險公證人

財產保險代理人

財產保險經紀人

字數遞增排序

證」及「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者，其優待加分比例依各職類所對應之招生類別相關度增、8%、4%。(相關度請參閱簡章3-24頁「適合甄審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技術士證職權對照表」
華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專題組」及「創意組」獲獎學生，此處請就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擇一群別作為資格審查登錄，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肄)業科(組、學程)別代碼表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月04日

校入學前取得之國民中學教育階段競賽優勝和證照之考生，不適用本入學。
日期一律填證照上之「生效日期」。
請務必繳寄簡章附錄三切結書及檢附學科、術科測驗成績及格通知單影本，發證日期請該年的1月1日，只到月份，則選擇當月1日。

入學年月：

年06月

畢(肄)業年月：

民國114年06月

下一步(儲存)

登出

持有「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者，其優待加分比率，依各職類所對應之招生類別相關度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8%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8 輸入基本資料 (1/2)

系統會判別考生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考生須於本階段資格審查作業確認「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若具有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考生，系統顯示「否」(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須於114.5.6(星期二)17:00前向本委員會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或未依規定提出申請者，其後亦不得再要求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	----------	----------	---------------	----------	----------	----------	----------

您持有競賽/證照/普考及格證書項目如下			
競賽/證照/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	競賽/證照職種(類)/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電機與電子群
獲獎/發證(照)/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1140504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 及格證書類別：	第1名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系統會顯示「否」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否

※ 結具有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考生，上方顯示「否」(非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須於114年5月6日(星期二)17:00前向本委員會提出疑義申請(請至本招生委員會下載專區下載疑義申請表)，逾期或未依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即不具有「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後亦不得再要求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8 輸入基本資料 (2/2)

請考生依序完整填寫下列欄位資料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學歷(力)資料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信箱:

郵遞區號: [郵遞區號查詢](#)
※如臺北市大安區則填106344。

通訊地址:
※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以*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到的電話，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範例：0939000000。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電話: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9000000。

畢(肄)業學校: 高工
※請選擇畢(肄)業學校縣市後，再點選畢(肄)業學校(參閱簡章附錄十五畢(肄)業學校代碼表填寫)。

畢(肄)業學制: 日間部
高職【專業群科及進修部】

學校型態:
※說明：職業類科請點選「高職【專業群科及進修部】」；綜合高中部(含學術學程、專門學程)請點選「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請點選「實用技能學程」；普通科及學術群其他科班請點選「高中【其他(綜合)】」。

畢(肄)業科組別: 群 科
※請先選擇群別再點選科別(參閱簡章附錄十四畢(肄)業科(組、學程)別代碼表填寫)。

畢(肄)業班級: 301

驗證碼: 510369 請輸入下方數字

請考生務必填寫完整且正確，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地址、可接收簡訊之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發送簡訊之需

緊急聯絡人電話不得為考生本人

畢(肄)業科組別
請務必填寫正確，
以利後續上傳資料時判別
該生所屬學校型態。
(參閱簡章1253-1254頁)

點選『下一步(儲存)』
系統則會將考生所登錄之資料建檔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9 資料確定送出(1/3)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若需要修改，請選修改

您目前尚未確定送出資料，請核對下列資格審查資料，並可點選「修改」按鈕進行修改。

修改 您持有相關競賽/證照項目/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如下(請備妥書面文件逐一核對)

競賽/證照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競賽或展覽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全國技能競賽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機器人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 113/07/21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第1名(金牌)		
入學年月：	民國 111年09月	畢(肄)業年月：	民國 114 年06月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修改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學歷(力)資料

身分證號：	A	出生年月日：	9
考生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02	手機號碼：	09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電子信箱：			tw
通訊地址：	臺北市		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畢(肄)業學校：	高中	畢(肄)業學制：	日間部
學校型態：	高職【專業群科及進修部】	畢(肄)業科組學程：	110機械科

本系統將於114.05.06 (星期二) 17:00關閉。若登錄資料確實無誤，請務必完成確定送出才能列印申請表件。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登出

考生必須完成「我要進行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申請表件，並請將審查資料於114.5.6(二)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出才算完成資格審查申請

注意！資格審查資料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

確定 取消

考生核對資料後，若資料確認無誤，按下『我要進行確定送出』按鈕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9 資料確定送出(2/3)

範例

！非參賽就讀群別考生請注意！

-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考生**競賽獲獎**為「**食品群**」、**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為「**服務群**」，考生以「**獲獎群別**」為報名資格登錄

若考生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及(專題組)」報名，考生須先勾選確認使用「**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為報名資格，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您目前尚未確定送出資料，請核對下列資格審查資料，並可點選「修改」按鈕進行修改。

修改

您持有相關競賽/證照項目/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如下(請備妥書面文件逐一核對)

競賽/證照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競賽或展覽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食品群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 114/05/04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第1名		
入學年月：	民國 111年09月	畢(肄)業年月：	民國 114 年06月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修改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學歷(力)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考生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02	手機號碼：	09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電子信箱：	@gmail.com		
通訊地址：	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畢(肄)業學校：		畢(肄)業學制：	日間部
學校型態：	高職【專業群科及進修部】	畢(肄)業科組學程：	S05餐飲服務科

本系統將於114.05.06(星期二) 17:00關閉。若登錄資料確實無誤，請務必完成確定送出才能列印申請表件。

我已確定使用「獲獎群別」做為報名資格登錄。(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群別！)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登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9 資料確定送出(3/3)

❗ 非參賽就讀群別考生請注意！

範例

-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您目前尚未確定送出資料，請核對下列資格審查資料，並可點選「修改」按鈕進行修改。

修改

您持有相關競賽/證照項目/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如下(請備妥書面文件逐一核對)

競賽/證照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競賽或展覽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名稱：	海事群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 114/05/04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第1名		
入學年月：	民國 111年09月	畢(肄)業年月：	民國 114 年06月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修改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學歷(力)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考生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0	手機號碼：	09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電子信箱：	@gmail.com		
通訊地址：	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畢(肄)業學校：		畢(肄)業學制：	日間部
學校型態：	高職【專業群科及進修部】	畢(肄)業科組學程：	460輪機科

本系統將於114.05.06(星期二) 17:00關閉。若登錄資料確實無誤，請務必完成確定送出才能列印申請表件。

考生**競賽獲獎非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考生以「**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為報名資格登錄

若考生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創意組)及(專題組)」報名，考生須先勾選確認使用「**獲獎群別**」或「**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為報名資格，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我已確定使用「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做為報名資格登錄。(若獲獎群別與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相同，一律以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群別為主。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群別！)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登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Step10 申請資格審查表件列印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	----------	----------	---------------	----------	----------	----------	----------

請列印下列表件並備齊審查文件裝袋，於 **114.05.06 (星期二)**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完成資格審查申請

【必繳】	封面自行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製作資料袋。	必繳	信封封面
【必繳】	本表須黏貼 本表須黏貼身分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正反面影本及親自簽名。		資格審查申請表(寄本委員會)
【必繳】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就讀學校蓋有113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學生證無註冊章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四。		學歷(力)證明文件
【選繳】	證照、競賽獎狀或專技普考及格證書上的姓名與現在身分證上的姓名不一樣者，才須繳交。	選繳	更改姓名後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選繳】	1. 持有單一級技術士證須繳交。 2. 已通過技能檢定主辦單位考試尚未取得技術士證者須繳交，請檢附合格證明書影本(或學科、術科測驗成績及格通知單影本)，寄回本委員會。		切結書
【選繳】	需要造字者，本表一併寄回本委員會。		造字申請表

考生必須自行下載列印
申請表件並在**114.5.6(二)**前
以**限時掛號**寄出資料

- ◎ 114.05.15 (星期四) 10:00 起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 ◎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於 114.05.19 (星期一) 10:00 起至 114.05.23 (星期五) 17:00 止，登入報名系統選擇報考校系科(組)學程。逾期未完成者視同放棄報名。
- 下一階段：報名系統開放時間為 114.05.19 (星期一) 10:00 起至 114.05.23 (星期五) 17:00止。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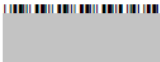
相關表件(樣張)-必繳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資格審查申請表
(寄本委員會)

審查序號

樣張



【個人基本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考生姓名		性 別	
聯絡電話	02	手機號碼	09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臺北市 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學校型態	高職	學 制	日間部
畢業學校			
畢業業科別	科		
電子信箱	tw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資格審查資料】

競賽名稱/證照/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	全國技能競賽				
職種(類)/類科名稱	機器人				
名次/級別/類科	第1名(金牌)				
獲獎/發照/專技普考 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113年07月21日	入學年月	民國111年9月	畢業年月	民國114年6月

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本人已確實瞭解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且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正確無誤，若資料有誤以致影響個人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授權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考生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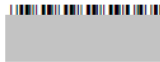
資格審查申請表(樣張1/2)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資格審查申請表
(寄本委員會)

審查序號

樣張



證照/競賽/專技普考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影本黏貼單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 格證書名稱	全國技能競賽				
職種(類)/類科名稱	機器人				
名次/級別/類科	第1名(金牌)				
獲獎/發照/專技普考 及格證書日期	民國113年07月21日	入學年月	民國111年9月	畢業年月	民國114年6月

此處黏貼競賽獲獎證明影本/證照正反面影本/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影本
證明文件若超出黏貼範圍，請縮印或摺疊

證照證明文件黏貼說明：

- ※所持之證照依簡章規定無法確認報名資格或類別時，如以下2種情形之一者，應加附填妥切結書（技術士證報名甄審入學用）及檢附學科、術科測驗成績及格通知單影本。
1. 持有單一級技術士證（僅限一般手工電焊、氣焊、氬氣鎢極電焊及半自動電焊等4個職類）。
 2. 已通過技能檢定主辦單位考試尚未取得技術士證。

初審

複審

資格審查申請表(樣張2/2)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相關表件(樣張)-必繳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學歷(力)證明文件
(寄本委員會)

樣張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	
學校型態	高職	學 制	日間部		
畢業業學校					
畢業業科別	科				
入學年月	民國 111 年 9 月	畢業年月	民國 114 年 6 月		

證明文件黏貼說明：
※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就讀學校蓋有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2學期註冊章)；學生證無註冊章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
※ 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
※ 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簡章附錄四。

**應屆考生若學生證無註冊章，
請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
在學證明(須有學校戳章)**

學力(歷)證明文件(樣張)

※請將此頁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 寄件期限：114年5月6日(星期二)止(郵戳為憑)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資格審查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地址： 號

填寫考生聯絡電話

檢附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說明：★為必繳資料，▲為需繳交者才須繳交，□請考生務必依繳寄資料確實檢核並勾選)

- ☐ ★資格審查申請表(1.須有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 ★證照/競賽獲獎/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證明文件影本
- ☐ ★學歷(力)證明文件
- ☐ ▲更改姓名後之戶口名簿影本(證照或競賽獎狀上的姓名與現在身分證上的姓名不一樣的才須繳交)
- ☐ ▲持單一級技術士證或已通過學術科未取得證照報考者，須繳寄資格文件影本及簡章附錄三之切結書
- ☐ ▲造字申請表

收件單位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收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kill

信封封面(樣張)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相關表件-切結書

已通過技能檢定主辦單位考試，但尚未取得技術士證者，請繳寄：

1.學、術科成績合格證明

2.切結書正本

● 證書日期請登錄114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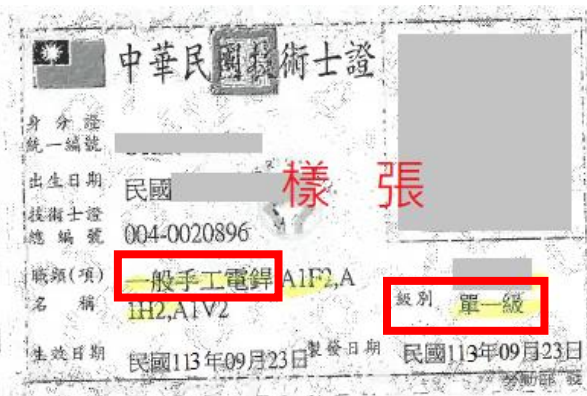
勞動部 年度第 梯次全國檢定快速發證
測 試 成 績 通 知 單(補發)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准考證號碼：
技術士證號：
職類名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級 別：乙級
檢查序號：

學科成績	術科成績	評定結果
及格 79	及格 72	合格發證

說明：

- 一、臺端參加委託新北市辦理 年度第 梯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職類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之成績，業經該單位以函送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學術科成績如左。
- 二、臺端符合發證資格，本部將核發技術士證請依所附所繳費聯至郵局或便利超商繳交證照費，俾得以寄發技術士證。
- 三、若證照費繳交後一個月以上仍未接獲技術士證時，請至技能檢定中心網站(www.wdasec.gov.tw)「資訊查詢」項下「技術士證發證作業進度查詢」，或逕電洽該中心查詢(04-22595700轉451-454)。



持「單一級」技術士證者(僅限一般手工電銲、氣銲、氬氣鎢極電銲及半自動電銲職類)，請繳寄技術士證影本、切結書正本

附錄三

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切結書(技術士證報名甄審入學用)

立切結書人 _____ 原就讀(畢業) _____ 學校，本人報名貴委員會之甄審入學，所持之證照係：

- ☐ 一、_____ 職類(僅限一般手工電銲、氣銲、氬氣鎢極電銲及半自動電銲等 4 個職類)單一級技術士證，其相當級別之認定願接受貴委員會審查小組之審定結果，若本人之單一級技術士證經審定未達乙級技術士標準，願遵照貴會審查結果，絕無異議。
- ☐ 二、本人保證確實獲得 _____ 職類 _____ 級技術士證，因技能檢定主辦單位目前無法及時發放該技術士證，本人願意於放榜後，至分發錄取甄審之學校報到時一併繳驗該技術士證正本，否則願自動喪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 _____ 蓋章(或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 _____ 蓋章(或簽名)
連絡地址：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說明：

- 一、所持之證照依簡章規定無法確定報名資格或類別時，應填寫本切結書及檢附學科、術科測驗成績及格通知單影本，交本委員會審查小組審定，以維護本招生之公平。
- 二、本切結書有兩種情況同時並列，請依個人之情況在【☐】內打【☒】。
- 三、本委員會審查小組之成員包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和學術界對各職類 _____ 組成。

切結書

114 學年度 簡章1239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登錄 ➡ Step11 收件狀態查詢

使用者：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報名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查詢繳款帳號

3.輸入競賽證照或及格證書

4.輸入基本資料

5.確定送出作業

6.列印審查資料

7.查詢收件狀態

單位	項目	收件狀態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資格審查申請表件	已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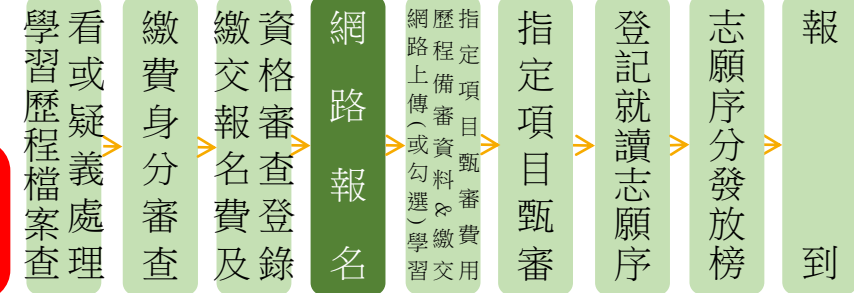
列印審查資料

登出

考生寄出資料2日後，可登入系統查詢本委員會收件狀態提醒考生，務必追蹤文件收件狀態

網路報名

系統開放時間：114.5.19(一)10:00-5.23(五)17:00止



▶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完成

1.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
2. 「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及
3.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等步驟，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 ◆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
- ◆ 各甄審學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之系科組、學程數(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
- ◆ 考生至多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有採認**其通過資格審查之技藝技能競賽、技術士職種（類）或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之**招生類別內所有系科組學程**皆可報名

網路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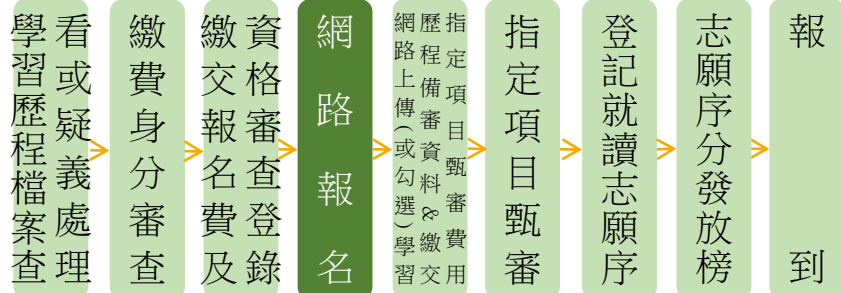
Step1 系統登入頁

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注意事項

1.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本招生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另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
2.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必須於 **114.05.23 (星期五) 17:00前**，完成並確定送出報名校系科(組)、學程。
3. 報名系統將於 **114.05.23 (星期五) 17:00 關閉**，考生務必於系統關閉前按下「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完成報名登錄，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
4. 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請注意各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系科組學程數，確定送出前，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未於規定時間**114.05.23 (星期五) 17:00 前**完成選擇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5. 考生須於 **114.06.05 (星期四) 10:00 起**，依各校自訂截止日前完成所報名各校系科(組)、學程之甄審費用繳交及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6. 考生應使用自設之通行碼登入本入學招生各項系統。通行碼遺失，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請輸入您資格審查時登錄之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6碼。如民國96年1月1日，則輸入960101。
通行碼：		顯示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進入報名系統		

點選「**進入報名系統**」
系統將會自動檢核下列項目
1.檢核是否已通過資格審查
2.檢核輸入之個人資料是否正確
3.檢核是否已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報名



Step2 確認資格審查資料

考生資料:

使用者IP:

登出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狀態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 **114.05.23 (星期五) 17:00 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持有競賽/證照/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書	競賽/證照職種(類)/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	04200測量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 及格證書類別: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發證(照)、 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114/02/04

請**確認**考生姓名及持有競賽名稱、職種、優勝名次/證照等級、發證日期是否正確



網路報名

Step3 選填報名校系科(組)、學程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狀態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 114.05.23 (星期五) 17:00 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0-003-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術專班)(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機器人技術專班)(名額:6)(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選取↓ 刪除↑ 此校僅限填1系科(組)學程

按下『暫存報名資料』可針對所選擇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暫存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

Step1:
請先選擇欲查詢校系科(組)、學程之學校，最多可同時選擇5校查詢，按下『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下方顯示符合考生可申請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Step2:
系統將列出考生可申請之招生類別及校系科(組)、學程資料(含名額、甄審費用、優待加分比率)

特別注意：
考生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但各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系科(組)、學程數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報名



Step4 資料確定送出(1/2)

※特別注意：報名資料一經送出後，即不可再做修改，請考生審慎思考並確認後再行送出。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 114.03.23 (星期五) 17:00 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持有競賽/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書	競賽/證照職種(類)/專技普考及格證書(類科)：	04200測量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及格證書類別：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發證(照)、專技普考及格證書日期：	114/02/04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0-003-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5-003-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20-004-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20-005-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機器人技優專班)(名額:6)(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8%)

選取↓ 刪除↑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5個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6-土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8-土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9-土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請按『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按鈕，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路報名

➡

Step4 資料確定送出(2/2)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狀態

Step1:
請詳閱注意事項

◎ 您目前尚未完成確定送出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14.05.23 (星期五) 17:00前完成報名。

注意事項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 2.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3.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將會自動導向「列印報名相關表件」，請學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未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6-土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8-土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9-土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優待加分比率:15%)

Step2:
請仔細檢查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特別注意：
報名資料一經送出後，即不可再做修改，請考生審慎思考並確認後再行送出。
若要修改請按『取消(回上一頁修改)』按鈕進行修改。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顯示

驗證碼： 820711 請輸入下方數字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Step3:
報名資料確認無誤，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通行碼」和圖片數字驗證碼後，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按鈕

注意！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

確定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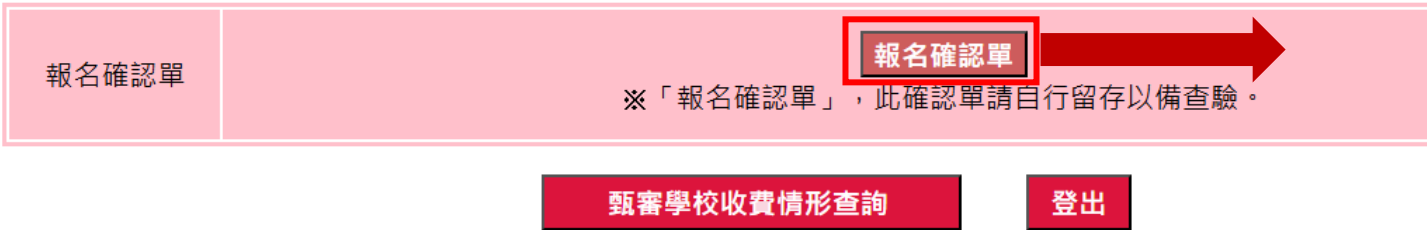
網路報名



Step5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考生務必在114.06.05 (星期四) 10:00起至各校自訂上傳與繳費截止日前，進行指定項目費用繳交與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特別注意：

- ◆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方式，由各甄審學校自訂
- ◆ 本會網路報名系統不提供考生郵政劃撥單列印功能
- ◆ 請考生完成網路報名確定送出作業後，於各所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截止日前，依各校所訂方式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 ◆ 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繳交甄審費之考生，視同放棄參加指定項目甄審之資格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

樣張

考生姓名：_____

身分證號：_____9

繳費註記：一般生

類別	報名甄審校系	甄審費用
40上本	40-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	500
40上本	40-003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	500
40上本	40-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名額：7)	500
40上本	40-008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2)	500
40上本	40-009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名額：2)	500

共 5 校系科(組)學程

自行留存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完成報名【選擇校系科（組）、學程】之確認資料，考生應依招生簡章規定期限與方式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2. 「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3. 考生對本招生入學報名程序提出疑義時，應檢附本表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_____ (請親自簽名)

製表時間：2025/5/20 下午 05:05:20

網路報名

Step6 查詢各校繳費狀態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狀態

報名序號	報名學校	報名類別-校系科(組)、學程	繳費期限	繳費狀態	繳費查詢
40-001-2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1營建工程系	114.6.9	已繳費	查詢
40-003-1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3營建工程系	114.6.7	未繳費	查詢
40-006-1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6土木工程系	114.6.7	已繳費	查詢
40-008-14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8營建工程系	114.6.10	未繳費	查詢
40-009-1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9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14.6.10	未繳費	查詢

 各甄審學校繳費方式
 點選可查詢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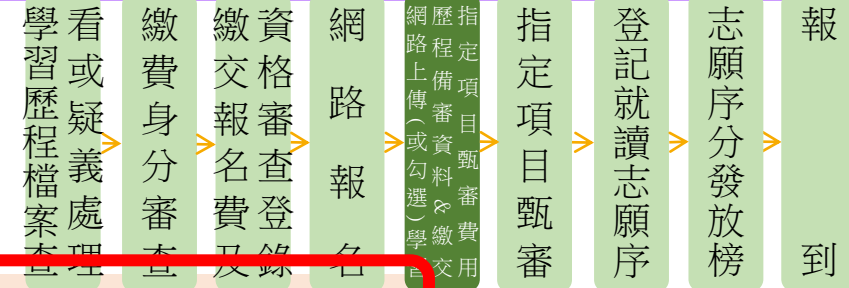
- 1.各甄審學校繳費方式與繳費截止日皆不同，若於截止日後狀態仍為「未繳費」，請以電話聯絡報考之甄審學校進行確認。(除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之學校，因各校實際收到劃撥款項並完成對帳確認之時間會較晚，請考生暫時無須就「繳費狀態」向甄審學校確認，若有收費問題，各校會逕向考生聯繫。)
- 2.各校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規定方式，由各校通知或於各校招生網站公告，各校公告網址可點選「繳費方式查詢」連結。
- 3.經繳費身分審查通過之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報名費。
- 4.為避免網路壅塞，請考生提早完成報名程序。

※特別注意：各甄審學校繳費方式截止日期皆不同，
若於截止日後狀態仍為「未繳費」，請以電話聯絡報考之學校進行確認

列印報名表件

登出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114.6.5(四)10:00起，每日8:00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

1. 各校系科(組)、學程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請參閱本委員會網站「甄審簡章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
2. 上傳系統於每日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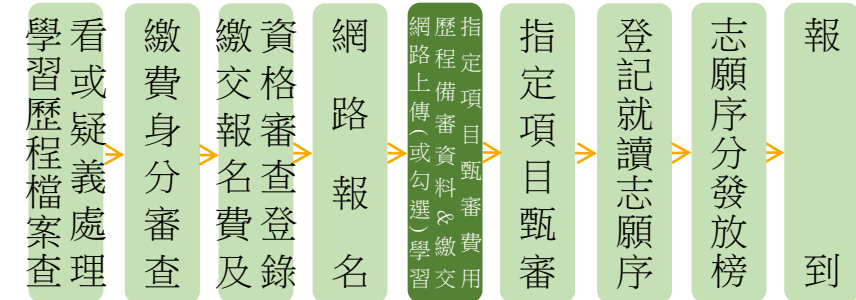
1.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提供不同上傳模式，請考生審慎考慮。

2.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PDF檔案方式繳交。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1.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在確認送出前，上傳檔案如須更改時，可重傳修改，但須再次檢視後確認送出
2. 本委員會於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繳交截止時間後，將完成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考生之已上傳(含已確認及未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轉送各甄審學校
 前述未上傳任一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或若僅有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成績證明、修課紀錄，且該成績證明係由考生所屬就讀學校上傳者，均一律視同「考生未曾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本委員會將不會把此份資料送至各甄審學校
3. 為避免自身權益受損，請考生務必詳閱「甄審簡章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 Step1 登入畫面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08:00起至21:00止，系統21:00準時關閉，
請考生特別注意，提早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共6碼。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940101。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驗證碼

73866

重新產生驗證碼

請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考生自行設定之「通行碼」及圖片之數字「驗證碼」

登入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2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生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2.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代為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3.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4.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競賽獲獎或證照資料、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畢(肄)業狀況、修課類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班級、畢(肄)業年月、修課紀錄或在學學業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等。
5.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6.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之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7.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請考生詳閱後，勾選「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後，按下**同意**按鈕，繼續登錄作業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3 閱讀注意事項

閱讀注意事項

- ※下列注意事項攸關考生權益，請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4 年 6 月 5 日 10:00 (星期四)** 起至 **114 年 6 月 10 日 21:00 (星期二)** 止 (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進時關閉。
 2. 為避免於截止日上網，因網路壅塞，請考生儘早完成上傳作業。
 3.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完成「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及「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等作業，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4. 完成「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之考生，均須於 **114 年 6 月 5 日 10:00 起**，依其所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規定截止日期前，完成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並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作業，請詳閱招生簡章第31-35頁。
 5.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且完成「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之考生，在「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各校系科(組)、學程上傳時，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6. 上傳方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提供不同上傳模式，請考生審慎考慮後再行選擇，避免自身權益受損。
 7. 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參採項目」以及「上傳檔案件數上限」，請詳閱本委員會網站「甄審簡章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
 - (1)「B.課程學習成果」及「C.多元表現」之各分項名稱以代碼呈現，代碼對照表及上傳說明，請詳閱招生簡章第33-35頁。
 - (2)「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等項目，一律由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每一項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4MB為限，考生須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
 8. 當學年度應屆畢業考生於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期間，如發現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第五~六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者，除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外，仍應於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以避免延誤自身指定項目甄審權益。
 9. 上傳資料一經完成確認後，將無法修改資料或重新上傳(或勾選)，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
 10. 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或勾選)之考生，有關指定項目甄審相關到校甄審與費用繳交等相關資訊，仍須詳閱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招生簡章「各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並依其規定進行到校甄審與繳費等相關作業。
 11. 考生僅上傳審查資料而未確認時，本委員會於繳交截止日後，逕將已上傳(或曾勾選)之審查資料轉送各甄審學校。考生得否繼續參加指定項目甄審，依各甄審學校規定辦理，考生不得異議。前述未確認之審查資料中，若僅有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之修課紀錄，一律視同「考生未曾上傳審查資料」，亦即本委員會將不會把此份資料送至各甄審學校。

閱讀注意事項後，請勾選

☒ 我已了解，開始進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勾選或上傳

確定

請考生詳閱後，**勾選**「我已了解，開始進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勾選或上傳」後，按下**確定**按鈕，繼續登錄作業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4 個人報名資料核對

身分證號: [] 姓名: [] 就讀學校: 000高工 學制: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該生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1 請核對個人資料包含身分證號、姓名、就讀學校等資訊是否正確

2

報名序號	校名 系科(組)、學程	備審資料 上傳/檢視	備審資料 上傳方式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 確認狀態
20-003-23456789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9	未確認送出
20-004-23456789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7	未確認送出
20-013-23456789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技術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10	未確認送出
20-022-23456789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7	未確認送出
20-035-23456789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8	未確認送出

特別注意：各校上傳截止日期不同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

Step5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1/3)

報名序號	校名 系科(組)、學程	備審資料 上傳/檢視	備審資料 上傳方式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 確認狀態
20-003-23456789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9	未確認送出
20-004-23456789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人工智慧技優專班)	點我上傳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114.6.7	未確認送出
20-013-23456789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技術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4.6.10	未確認送出
20-022-23456789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點我上傳	自行上傳PDF檔案		
20-035-23456789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按下按鈕『點我上傳』後，
下方會出現此一校系科(組)、學程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及各項
學習歷程資料檔案檢視預覽

20-03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考生務必檢視中央資料庫釋出學習歷程檔案後，審慎考慮上傳模式，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上傳模式，收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考生請先再次檢視下方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檢視後，審慎考慮上傳方式；
上傳方式一經確認即不得更改，請考生審慎選擇！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5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2/3)

➤ 輸入通行碼按下確認後，系統會跳出提示視窗，請考生再次確認選擇之上傳方式：

方式1：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您選擇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確認送出後就無法修改，是否確定？

確定

取消

請考生務必審慎思考後，再行按下確定；
確定後即不可再更改上傳方式。

方式2：自行上傳PDF檔案

您選擇自行上傳PDF檔案，確認送出後就無法修改，是否確定？

確定

取消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5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3/3)

➤ 確認送出後，系統會顯示您選擇的上傳方式：

方式1：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20-03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已在 2025/06/05 15:27:27 選擇備審資料上傳模式「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方式2：自行上傳PDF檔案

20-003-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已在 2025/06/05 15:30:25 選擇備審資料上傳模式「自行上傳PDF檔案」。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皆由考生自行上傳PDF檔案，無須選擇上傳方式

60-058-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您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備審資料上傳方式為「自行上傳PDF檔案」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6 檢視一至五學期「修課紀錄」 (1/3)

A. 修課紀錄

點選「預覽」檢視由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之第一至第五學期修課紀錄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檢視

一、考生為當學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1-5 學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若為110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之非應屆考生，1-6學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本修課紀錄所呈現之各學期修課科目、學分數、分數、修課方式及平均成績，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各高中學校每學期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修課紀錄，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不計入重修、補修及抵免後之成績。

※如有疑義者，須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仍應於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完成上傳。

※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既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請考生自行上傳。【若同時報名甄選入學之應屆畢業生，可利用甄選入學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時，自行下載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以利技優甄審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使用】

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20條規定，技術型高中彈性學習時間課呈授予學分者，該項成績於學校內不納入「學習學業成績總平均計算」。

預覽

樣張

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學生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修課紀錄

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學生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修課紀錄															
就讀學校			部別			群別			科遊學類別			姓名			
國立建國高級中學			日間部			機械群			模具科			王大明			
學習紀錄															
111-1			111-2			112-1			112-2			113-1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機械材料	2	99	機械材料	2	77	機械力學	2	77	機械力學	2	84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3	90	
機械基礎實習	3	92	機械製圖實習	3	91	機械加工實習	3	89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3	88	片層模具概論	2	96	
基礎電學實習	3	93	模具基礎實習	3	89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84	數位控制機械實習	3	78	專題實習	3	96	
機械製圖實習	3	87	模具專業實習	3	90	數學	4	88	數學	4	93	生活管理	4	75	
學習策略	1	76	學習策略	1	93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	3	95	化學	2	95	社會技巧	4	78	
國語文	3	100	國語文	3	97	社會技巧	4	93	模具加工實習	3	93	學習策略	4	85	
英語文	2	91	英語文	2	91	學習策略	4	85	職業教育	4	91	功能性動作訓練	4	86	
數學	4	98	數學	4	95	國語文	3	76	國語文	3	76	英語文	2	81	
物理	2	94	物理	2	94	體育	2	97	體育	2	75	生涯規劃	2	80	
音樂	1	78	音樂	1	80	體育	2	97	體育	2	98	體育	2	82	
美術	1	91	美術	1	80	體育	2	77	機件製造實習	2	79	電腦數位機械實習	2	89	
資訊科技	2	92	健康與護理	2	92	體育	2	77	精密模具加工實習	3	84	精密模具加工實習	3	88	
健康與護理	1	100	體育	1	100	全民國防教育	4	97	精密模具加工實習	3	96	職業教育	4	99	
體育	2	96	全民國防教育	2	81	機械製造	2	91	機械製造	3	99	機械力學應用	2	85	
全民國防教育	1	85	機械製造	2	91	團體活動時間	3	86	團體活動時間	3	80	遠端設計實習	2	87	
機械製造	2	87	團體活動時間	3	86	彈性學習時間	3	89	彈性學習時間	2	98	機械設計實習	2	83	
團體活動時間	3	89	彈性學習時間	3	89							社會技巧	4	90	
												模具設計實習	2	95	
												學習策略	4	83	
												團體活動時間	3	80	
												彈性學習時間	2	98	
學期成績與學習態表現資訊															
學期	111-1			111-2			112-1			112-2			113-1		
學生學期成績	92.3			91.4			89.5			89.3			87.2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6 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
(2/3)

第6學期修課紀錄

※上傳說明：由考生自行上傳，僅能上傳一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4MB為限，內容包含：第六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第六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不含補考成績)，且須蓋有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 請點選「**選擇檔案**」上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不含補考成績)
- 上傳檔案須為**PDF檔**，大小以**4MB**為限。

選擇檔案



第6學期修課紀錄

※上傳說明：由考生自行上傳，僅能上傳一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4MB為限，內容包含：第六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第六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不含補考成績)，且須蓋有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Z100009999_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

152.20
KBytes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6:33:27

- 成功上傳後須點選「**預覽**」檢視所上傳之修課紀錄是否正確
- 在未確定送出前，若要重新上傳可點選「**選擇檔案**」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 6 上傳一至六學期
「修課紀錄」(3/3)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考生

A.修課紀錄(考生為非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由考生自行上傳PDF檔案，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第一-六學期_修課紀錄.pdf	182.54 K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8:30:15

- 請點選「**選擇檔案**」上傳第一~六學期修課紀錄。
- 上傳檔案須為**PDF檔**，大小以**4MB**為限。
- 成功上傳後須點選「**預覽**」檢視所上傳之修課紀錄是否正確。
- 若要重新上傳可點選「**選擇檔案**」。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方式一】勾選「B-1、B-2」(1/3)

3 勾選完後，請點選「儲存」

方式1：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技高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已勾選件數1件/可勾選件數
上限1件)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儲存

未儲
存

2

勾選繳交項目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	B1001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	B1002	機械基礎實習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	B1003	音樂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1

預覽檔案證明文件、影音檔案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已勾選件數1件/可勾選件數上限1件)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儲存

未儲存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	B2001	物理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	B2002	英語文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	B2003	公民與社會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	B2004	機械力學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貳、考生作業系統說明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方式一】勾選「C.多元學習」(3/3)

C.多元表現 (已勾選件數3件/可勾選件數上限4件)

C.多元表現 儲存

未儲存

採計項目：C-2、C-4、C-5、C-7

3 勾選完後，請點選「儲存」

方式1：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2

勾選繳交項目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影音外部連結
☐	C0001	班長_熱心服務	這職務要處理的包括：依導師指導，負責處理本班班務及推動各幹部積極服務及傳達並執行學校規定。	PNG		
☒	C0002	台灣區高中數學競賽 (TRML)	歷年來此項數學競賽在各校中亦掀起了一股數學熱潮，顯見此項比賽已普遍獲得大家的認同，也確實帶動了國內學習數學的風氣，進而開發學生數學潛能發展，達到推廣中學生數學教育的目的。	PNG		
☐	C0003		參加這個檢定，想把學校所學展現出來，也透過這個檢定，讓我知道自己算技	PNG		
☒	C0004		的人，期 統使用指 服務 5.協	PNG		
☐	C0005	醫院服務台志工【台北市私立永年社會福利慈善基金】	利用課餘時間，到此機構來服務，藉由服務來看看需要被幫助的人，期許自己用之社會也要回饋社會。服務內容：用服務大眾、回饋社會的行動去實際幫助需要的人，以辦理急難救助、老人福利為目的。	PNG		
☐	C0006	野外求	的很 在此	PDF		
☒	C0007	組員	人員 發現 事。	PNG		

「C.多元表現」可勾選4件，您勾選了3件，尚可勾選1件!

確定

按下**儲存**後，
系統會提醒【目前勾選件數】與【尚可勾選件數】

資料未確認送出前皆可重新勾選後儲存

1

預覽檔案證明文件、影音檔案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方式二】自行上傳「B-1、B-2」
(1/3)

方式2：自行上傳PDF檔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8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_範例檔案.pdf	5.91 MByte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1 選擇您欲上傳之PDF檔案
(請注意檔案限制大小)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8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_範例檔案.pdf	7.97 MByte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1:34:35

2 上傳後請點選「預覽」，檢視上傳檔案是否正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方式二】自行上傳「C.多元表現」
(3/3)

方式2：自行上傳PDF檔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C.多元表現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16MB)

採計項目：C-1、C-5、C-7、C-8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C-多元表現_範例檔案.pdf	11.85 MByte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1:52:10

1 選擇您欲上傳之PDF檔案
(請注意檔案限制大小)2 上傳後請點選「預覽」，
檢視上傳檔案是否正確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7 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1/2)

請留意 D-1、D-2、D-3每一個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為限，檔案大小最多為4MB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選擇檔案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全體考生作業一致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 ◆ 由考生自行撰寫彙整後上傳
- ◆ 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
- ◆ 每一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
- ◆ 檔案大小以**4MB為限**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7 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2/2)

請留意 D-1、D-2、D-3 每一個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為限，檔案大小最多為4MB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請選擇您欲上傳之PDF檔案(注意檔案限制大小)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_範例檔案.pdf	1.11 MByte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3:40:25



2 上傳後請點選「預覽」，檢視上傳檔案是否正確

(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_範例檔案.pdf	1.11 MByte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3:40:25
D-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_範例檔案.pdf	1.45 MBytes	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3:50:36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_範例檔案.pdf	1.13 MBytes	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3:56:43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8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確認表(1/2)

D-2.學習歷程自述 (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D-2學習歷程自述_範例檔案.pdf	1.45 M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5/06/06 13:50:36

D-2.學習歷程自述、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第6學期修課紀錄 尚未預覽，請完成後再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確定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_範例檔案.pdf

1.13
MBytes

考生未完成各上傳項目內容「預覽」，
欲下載確認表確認上傳內容時，
系統跳出提示訊息，提醒考生尚未預覽之項目！
請考生依提示逐項檢視，才可以下載確認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圖型驗證碼

81308

重產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 Step8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2/2)

各項目檔案上傳且完成預覽 / 勾選完成後，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再次檢視您的上傳 / 勾選項目是否正確無誤！
確認無誤後，請輸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點選『確認』，完成確認送出。

1

圖型驗證碼

78097

78097

重疊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送出

※ 請將上述文件依序上傳（含勾選），務必逐項檢視正確後，並點選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進行確認送出作業；在確認送出前，如有不正確時，均可以重新上傳（勾選）檔案修正。

※ 若您已確定所上傳（含勾選）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經檢視後，正確無誤，請務必於上傳資料前進行「確認」作業。

3

※ 請注意：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

通行碼

.....

確認

2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姓名: [] 報名序號: 20-035-234 確認時間: [未確認送出] 檢查碼: []

A. 修課紀錄(1)

序號	項目
A0001	A. 修課紀錄

第6學期修課紀錄(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Z100009999_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	152.20 KBytes	2025/06/06 14:19:27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_範例檔案.pdf	5.91 MBytes	2025/06/06 14:19:15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0)

C. 多元表現(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C-多元表現_範例檔案.pdf	11.85 MBytes	2025/06/06 14:19:01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_範例檔案.pdf	1.11 MBytes	2025/06/06 14:18:38

D-2. 學習歷程自述(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D-2學習歷程自述_範例檔案.pdf	1.45 MBytes	2025/06/06 14:18:46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最後上傳時間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_範例檔案.pdf	1.13 MBytes	2025/06/06 14:18:29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9 確認送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1/2)

考生完成各上傳項目內容預覽，欲進行確定送出時，如有上傳項目未上傳資料時，系統跳出提示訊息，提供考生再次確認請考生點選「取消」並依提示訊息逐項確定及檢視後，再進行確認送出。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上傳項目尚有「第6學期修課紀錄」、「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未上傳

確認送出後就無法修改，是否確定？

確定

取消

圖型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

請注意! 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逐項檢視正確，並詳細確認及檢視(下載留存)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再行送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送出

※ 請將上述文件依序上傳（含勾選），務必逐項檢視正確後，並點選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下載儲存)後，才可輸入通行碼進行確認送出作業；在確認送出前，如有不正確時，均可以重新上傳（勾選）檔案修正。

※若您已確定所上傳（含勾選）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經檢視後，正確無誤，請務必於上傳資料截止日**114年06月08日 21:00**前，執行「確認」作業。

※請注意：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通行碼

確認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Step9 確認送出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2/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送出

※ 請將上述文件依序上傳（含勾選），務必逐項檢視正確後，並點選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下載儲存)後，才可輸入通行碼進行確認送出作業；在確認送出前，如有不正確時，均可以重新上傳（勾選）檔案修正。

※若您已確定所上傳（含勾選）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經檢視後，正確無誤，請務必於上傳資料截止日**114年06月08日 21:00**前，執行「確認」作業。

※請注意：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通行碼

.....

確認

上傳確認表無誤後，請輸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並點選「確認」，完成確認送出

20-03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圖型驗證碼

05275

重產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完成確認後，僅能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送出

您已完成該校系科(組)、學程上傳作業之確認，不得再修改

完成確認時間：2025/06/06 14:20:25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送出及
繳交指定甄審費用

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或勾選）之考生，請另依各校系(組)、學程規定之方式繳交指定甄審費用

◆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作業時間：

114.6.5(四)10:00起至各所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截止日24:00前

◆依各甄審學校所訂方式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交給報名之各甄審學校)，報名系統不提供繳費單

※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之低收入戶考生免繳指定項目甄審費

※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之中低收入戶考生指定項目甄審費減免60%

◆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費方式【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

※繳費方式明訂於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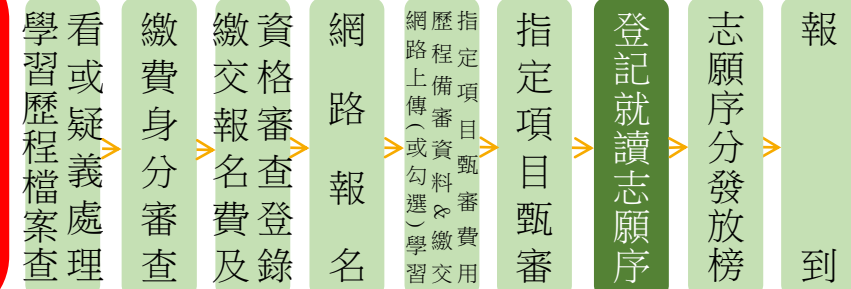
※繳費方式於各校招生網站公告或由各校通知

※本委員會網站亦提供繳費方式查詢

※特別注意：各甄審學校繳費方式截止日期皆不同，可至網路報名系統查詢繳費狀態，
若已繳費完成，於截止日前狀態仍為「未繳費」，請以電話聯絡報考之學校進行確認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系統開放時間：114.7.2(三)10:00起-7.4(五)17:00止



◆ 114.6.26(四)10:00前，各甄審學校網站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公告時間各校自訂】

◆ **114.7.4(五)17:00前**，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

※ 考生須依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 114.7.8(二)10:00起，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及高中職學校查詢分發結果

務必選填志願序!
(一個正取也要填)

貳、考生作業系統說明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Step1 系統登入頁並閱讀注意事項

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模式。

注意事項

- 為維護考生權益及資訊安全，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本招生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另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欲離開系統時，請務必按「登出」鍵登出。
- 甄審結果錄取生(含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錄取1個或多個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 114.07.02 (星期三) 10:00 起至 114.07.04 (星期五) 17:00 前，上網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經本委員會統一發錄取後，始取得入學資格。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考生應使用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本招生各項系統。通行碼遺失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 顯示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登記就讀志願序-注意事項

登記就讀志願序前，請詳閱下列說明，以維自身權益：

- 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限為 114.07.02 (星期三) 10:00起至114.07.04 (星期五) 17:00截止。
- 考生不得將通行碼轉知他人，凡由他人代為登記就讀志願序所造成甄審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多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發錄，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經分發錄取者，無論是否註冊入學，均不得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 錄取生(含正取生及備取生)應依錄取各校系科(組)、學程審慎選擇登記就讀志願序。
-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 進入登記就讀志願序畫面後，請先確認個人資料、甄審結果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等資料是否正確無誤。
- 考生於系統所選擇登記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登記，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審慎考慮後再行送出資料，請考生特別注意。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系統即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注意事項，同意並遵守。

請考生詳閱注意事項，
閱讀完畢並勾選遵守注意事項核取方塊，
並按下方同意按鈕才可以繼續，不同意則返回首頁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 Step2 確認基本資料

請考生核對姓名與身分證號是否正確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出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您目前尚未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未於 114.07.04 (星期五) 17:00 前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登記及分發資格。
2.	請先檢查「個人資料」、「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3.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 1個或1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選填登記前請先詳閱招生簡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規定。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Step3 選填就讀志願序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您目前尚未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未於 114.07.04 (星期五) 17:00 前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登記及分發資格。

2. 請先檢查「個人資料」、「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3.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 1 個或 1 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選填登記前請先詳閱招生簡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規定。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 1 次。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

6.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在「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清單中選擇一校系科(組)、學程，點按**加入志願**，則該校系科組學程將移至「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清單中，表示對該校系科(組)、學程有就讀意願，將被分發。

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若未加入右方為就讀志願，視同放棄選填)

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2 個

志願序1-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志願序2-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加入志願
上移志願
下移志願
刪除志願

在「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清單中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後，點**刪除志願**則該校系科(組)、學程在「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清單中將被刪除，表示放棄就讀該校系科(組)、學程，不予分發。

在「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清單中選擇一校系科(組)、學程，點**上移/下移志願**，則該校系科(組)、學程志願會往上(下)調整順序。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 Step4 暫存就讀志願序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 注意事項
- 1. 您目前尚未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未於 114.07.04 (星期五) 17:00 前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登記及分發資格。
 - 2. 請先檢查「個人資料」、「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 3.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 1 個或 1 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選填登記前請先詳閱招生簡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規定。
 -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僅能上網確定送出 1 次。
 -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6.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志願序暫存成功。提醒您：暫存志願仍可修改，目前並未確定送出。

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若未加入右方為就讀志願，視同放棄選填)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3 個
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志願序1-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志願序2-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志願序3-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 加入志願 ↑ 上移志願 ↓ 下移志願 ✖ 刪除志願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Step5 志願確定送出(1/3)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您目前尚未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未於 114.07.04 (星期五) 17:00 前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登記及分發資格。
2. 請先檢查「個人資料」、「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3.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 1 個或1 個以上 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選填登記前請先詳閱招生簡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規定。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暫存志願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點選「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若未加入右方為就讀志願，視同放棄選填)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 3 個
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加入志願 上移志願 下移志願 刪除志願	志願序1-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志願序2-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志願序3-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Step5 志願確定送出(2/3)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就讀志願序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仔細核對右方「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及「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正確無誤。

2. 請於下方驗證資料處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始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

完成後，請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供日後申請分發結果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1-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志願序2-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志願序3-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確認選填之志願
(含志願序)

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通行碼」和圖片之數字驗證碼後，點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按鈕。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放棄-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放棄-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確認放棄選填之志願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 Step5 志願確定送出(3/3)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登出

登記志願序 注意！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登記一次，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

就讀志願表

選填之就讀志願序

1. 就讀志願序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
序」及「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

2. 請於下方驗證資料處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始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

3. 確定送出就讀志願序後，請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供日後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使用。

4. 就讀志願序若須修改，請按「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5. 確定送出期限為114.07.02 (星期三) 10:00起至114.07.04 (星期五) 17:00止。

確定 取消

志願序2-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志願序3-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顯示 驗證碼： 905939 請輸入下方數字 905939

取消 (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放棄-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放棄-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點選確定送出後，將不得再修改資料，請考生審慎考慮所選填之志願序。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 Step6 完成就讀志願登記、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使用者IP：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Get ADOBE® READER®

登記志願程序： 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已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
2. 就讀志願表為分發結果複查重要依據，未檢附者，日後不得申請分發結果複查。



114.07.04 (星期五) 17:00系統關閉前完成就讀志願表列印(儲存)：系統關閉後，不再提供列印(儲存)。
序統一分發結果訂於114.07.08 (星期二) 10:00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各錄取學校於各校網站公告報到時及注意事項，獲分發之錄取生須自行至錄取學校網站查詢；本委員會不另寄書面通知，請考生注意。
技優甄審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同時獲得本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錄取資格者，僅能擇一辦理報到。
錄取生若於本招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聲明放棄者，即無法再於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辦理報到。
發錄取生特別注意。
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志願序	志願名稱
1	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2	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3	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4	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放棄	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您已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請自行「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志願「確定送出」後，出現鳳梨圖示或「您已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文字訊息。

考生可點『**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按鈕，將就讀志願表下載列印，並妥善保存。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就讀志願表(樣張)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樣張

就讀志願表

考生姓名：_____

身分證號：_____



志願序	招生類別、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甄審結果	志願代碼
1	電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人工智慧技優專班)-正取	20-004
2	電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正取	20-035
3	電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正取	20-017
放棄	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正取	20-001
放棄	電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正取	20-009

自行留存，申請分發複查時，考生才須簽名傳真

注意事項：

1. 「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檢具簡章附錄九「就讀志願表複查申請表」，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_____ (請親自簽名)

製表時間：2025/7/3 上午09:43:24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